深圳交易集团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工程类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　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KYZB-202609-00025

招标人：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美杜兰华庭第二届业主委员会

目录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相关说明 1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二章 评定标办法（ 综合评估 法） 29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2

第四章 项目需求 58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7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相关说明

1、 前言

1.1 投标人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参与投标，支付电子交易服务费获取本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本说明的全部内容，本说明与招标文件、招标文件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1.2 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的信息交流须以数据电文形式（或书面形式），通过本平台（ygcg.szexgrp.com）进行，对招标人以其他形式作出的解释、答复并由此产生的推论、结果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的功能

2.1 网上招投标平台

2.1.1 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以“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数字证书”（以下简称“数字证书”）为身份验证与安全保障工具，依托“深圳阳光采购平台”开展，具体操作包括：

2.1.1.1 招标人操作：发布招标公告/邀请函及变更公告/邀请函、编制并上传招标文件、审核投标人递交的申请资料、开展澄清答疑、发布招标文件变更补遗等；

2.1.1.2 投标人操作：递交申请资料、支付电子交易服务费、下载招标文件、提交网上异议/质疑、上传投标文件、参与网上开标及网上远程解密、确认报价信息、查看开标即时信息与定标公示等。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我关注的项目】页面找到参与的项目，在【招标文件】节点点击【质疑】按钮向招标人提出；

2.2.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数据电文形式或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和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1.3 投标人可在【我关注的项目】页面找到参与的项目，在【澄清与答疑】节点点击【查看】按钮，查看招标人发布的补遗内容，以及查看、下载回复内容附件。

2.2.2 招标文件的修改

2.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我的招标项目】找到对应项目，在【澄清与答疑】节点点击【新增澄清与答疑】按钮发布澄清文件修

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通知方式不限于短信通知等其他形式。投标人可以在【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的项目点击【招标文件】节点【下载】按钮下载最新采购文件。

2.3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2.3.1　“深圳阳光采购招标文件在线编标系统”是招标人进行招标文件编制的主要工具。采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保证招标文件的法律效力和不可篡改性。

2.3.2　“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主要工具。通过导入招标文件，根据评审项目的要求自动生成符合投标要求的标准章节，投标人在相应的章节中编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同时，采用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和选择性加解密，保证投标文件的法律效力、不可篡改、不可否认和安全性。

2.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2.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投标人企业机构CA登录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在【递交投标文件】节点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见平台门户网站首页【用户指南】--【业务操作指引】。

2.4.2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递交（建议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自行错峰进行网上提交）。

2.4.3　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仅支持“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且后缀名为.CGTB格式的投标文件。

2.5　投标文件快速导入和开标

2.5.1　开标系统在开标环节可获取已截标的项目信息，然后招标人导入电子招标文件，同时自动获取与评标方法相关的重要信息。远程解密读取投标文件之后，确认报价，确认开标一览表。

2.6　投标文件的解密与开标

2.6.1　解密与开标操作

开标程序：主持人按下列顺序和程序进行开标：

2.6.1.1　工作人员登录招标平台，点击【我的招标项目】找到对应项目，截标后，点击【进入开标会】，工作人员下达标书解密命令；

2.6.1.2　投标人登录投标平台，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投标时间截止后，点击【进入开标会】。开标时，工作人员下达解密指令，投标人使用加密CA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注：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2.6.1.2步骤的操作。

2.6.1.3　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间截止后，投标文件导入开标系统进行报价确认，确

认报价完成或确认报价时间截止后，生成开标一览表；

2.6.1.4　投标人如对开标过程有异议，则点击【提出异议】，输入异议内容后，点击【发布】，提出异议，工作人员应及时回复异议。

2.6.1.5　工作人员在开标端点击【结束本次开标】按钮；

2.6.1.6　开标结束。

2.6.2　现场解密与开标（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解密操作）

2.6.2.1　投标人需携带企业CA及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CA，到招标文件指定的实体开标地点参加开标，建议至少提前10分钟登陆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解密时间默认为30分钟，投标人需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加密CA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2.6.2.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将无法参与后续环节。

2.6.3　远程解密与开标（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解密操作）

2.6.3.1　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安全可靠的地点使用自备电脑及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CA进行远程解密和参加开标，建议至少提前10分钟登陆网上开标大厅等候开标。解密时间规定为30分钟，投标人需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所用到的加密CA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2.6.3.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将无法参与后续环节。

2.7　费用的缴纳与票据的开具

2.7.1　为了进一步降低投标人投标成本，本平台投标人需缴纳的费用仅包括以下两种：电子交易服务费和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无需缴纳标书制作费等其他费用。另外，平台交易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根据招标文件另行约定。

2.7.2　电子交易服务费

2.7.2.1 为了维持本平台的运营、持续完善、改进平台体验，依据国家发改法规[2014]1925号《关于进一步规范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建设运营的通知》的相关内容，本平台对参加招投标交易活动中的投标人收取一定的电子交易服务费。该费用在登陆投标平台后，左侧菜单中【公告大厅】中找到要参与的项目。支付成功系统会自动开具发票，开具之后投标人可在【费用管理-发票申请列表】中下载电子发票，如遇到开票失败的情况则需要投标人手动再次发起开票。

2.7.2.2 有关电子交易服务费支付相关事宜的咨询，详见官网（ygcg.szexgrp.com）首页下方相关联系方式。

2.7.3　投标保证金

2.7.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保证金的递交，递交操作：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要参与的项目，进入该项目之后点击【递交保证金】节点，进入之后在【选择缴纳形式】选择【银行转账】并及时将保证金款项汇至指定系统虚拟子账户中，或选择【电子保函】、【上传保函】（递交保函扫描件）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保证金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2.7.3.2 建议投标人尽量提前完成保证金递交。保证金递交完成后，请在投标平台中【投标保证金】菜单下查看保证金状态。若显示状态为已缴纳，则表示保证金通过，如有疑问请尽快咨询工作人员（0755-36568999）以保证正常投标。

2.8 招标结果的发布

2.8.1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等相关网站发布招标结果公告；

2.8.2 投标人登陆投标平台后，左侧菜单中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参与的项目点击【候选人公示】以及【中标结果公示】节点进行查看。公示或公告一经发布即视为交易活动各参与方已获悉。

3、 重要提示

3.1 “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获取方式

3.1.1 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网站的“用户指南”→“工具下载”中下载。

3.2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3.2.1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是投标人获取电子招标文件的唯一合法渠道。投标人需要随时关注“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确认所投标的项目招标文件（*.CGZB）是否更新。如果有更新，务必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后果自负（若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并非对应招标人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可能出现投标被否决等后果）。

3.3 招标人注意事项

3.3.1 招标人提交的电子招标文件格式为*.CGZB，这种文件格式必须是“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网站最新版本“深圳阳光采购招标文件在线编标系统”生成的。

3.3.2 电子招标文件必须有数字证书签名方为合法的招标文件，未对电子文件进行数字证书签名的，将不予备案与发布。

3.3.3 招标文件中如需修改评标方法、投标人资格要求等招标文件中关键条款和内容的，必须重新发布完整的招标文件。

3.4 投标人注意事项

3.4.1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是“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网站下载的最新版本“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编制不规范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无法导入系统的，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3.4.2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有数字证书签名方为合法的投标文件，未对电子文件数字证书签名的，以及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但在开标会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

标文件且文件无效。

3.4.3 投标人需从网上递交投标文件。网上递交投标文件时，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成功上传并确认签名。为防止网络阻塞，建议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之日前一天上传投标文件。

3.4.4 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后，投标人可再次核对投标函中的报价等内容。

3.4.5 开标时以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如无法打开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4.6 投标人应密切留意招标文件的更新情况，根据最后一次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如因使用旧版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而造成不利于投标人后果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并非对应招标人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可能出现投标被否决等后果）。

3.4.7 投标文件在生成CGTB格式的文件时会进行压缩，最终生成的CGTB文件大小须控制在2G以内（注意：SGTB7格式的文件为过程保存文件，并非最终生成的投标文件）。

3.5 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的数字签名

3.5.1 在“深圳阳光采购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中，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都必须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单位电子签名（企业CA）。每次签名时，建议电脑上只插入一个CA。

3.6 联系方式

3.6.1 网络支持：ygcg.szexgrp.com。点击网页右侧在线客服图标。

3.6.2 系统操作技术支持电话：0755-36568999。

3.7 关于加强对投标人社保信息、关联关系查验的温馨提示

3.7.1 为营造良好的招标投标营商环境，维护招投标市场秩序，遏制招投标活动中围串标行为，企业在组织招投标活动时，可加强对投标人社保信息、企业关联关系的查验工作。

3.7.2 加强投标人关联关系排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企业在招投标活动中，应加强对投标人关联关系的排查。

3.7.3 加强对投标人社保信息的查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十八条规定“招标人可以根据招标项目本身的要求，在招标公告或者投标邀请书中，要求潜在投标人提供有关资质证明文件和业绩情况，并对潜在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国家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招标人可根据项目需要，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人员的社保缴纳证明等信息，招标人可以进行查验，确保投标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

3.7.4 为助力招标人便捷开展投标人社保信息查验工作，平台收集整理市场上部分查验网站

（详见3.7.5），供招标人参考使用。

3.7.5 企业社保信息查验网站

社保信息查验网站包括但不限于：

1.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http://si.12333.gov.cn/188491.jhtml

2.广东省https://ggfw.hrss.gd.gov.cn/gdggfw-service/service/bbdy/validate.shtml

3.深圳市（https://sipub.sz.gov.cn/vp/）

4.珠海市https://wsfw.zhrsj.zhuhai.gov.cn/zhrsClient/external.do

5.安徽省http://61.190.31.166:10001/ggfwwt/home/loadpzyz

6.辽宁省沈阳市http://new.sbzx.shenyang.gov.cn/pages/ewm/ewm.html

7.河北省https://he.12333.gov.cn/proof/checkoutJPG.html

8.湖北省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9.福建省http://220.160.52.229:12333/ggfw/#/portal-module/portalCredentialVerification

10.北京市http://fuwu.rsj.beijing.gov.cn/bjdkhy/sbqycx/sbRights/verificationSocial?loginType=bjt

11.广西壮族自治区 https://www.gx12333.net/form/

12.天津市http://public.hrss.tj.gov.cn/perpaymentstamper/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重要提示：

1. 本表对项目情况、招标程序的主要时限、投标文件编制要求的有关信息，是对投标须知的具体补充。如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表述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2. 本文所示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3. 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被招标人选用，用“□”标识时表明该选项未被招标人选用。本文件中对应模版性条款未被招标人选用的内容，自动不适用。

4、招标人在编制招标文件时，示范文本中的空格部分应根据招标项目实际需求填写，无内容或不采用者应用**斜画线**表示或者注明“本项目不适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一）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美杜兰华庭第二届业主委员会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美杜兰华庭小区 联系人： 余国辉 联系电话： 13622318016 电子邮箱：
1.1.3	招标代理	名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如意中路中粮祥云广场 2 栋 A 座 1601 联系人：杨超 联系电话：15361521696 电子邮箱：
1.1.4	项目编号	KYZB-202609-00025
	项目名称	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1.1.5	公告日期	详见招标公告
	项目类别	工程类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资格预审

2.1.2	招标文件 获取方式	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获取
	招标文件 获取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是否需要提交领取申请资料	☑是 需要投标单位提交领取申请资料，且申请资料确认通过才允许获取招标文件。 所需资料：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 3）提供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递交领取申请资料时对投标人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进行审查，审查结果只表明投标人符合获取招标文件的初步要求。投标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以评标委员会资格后审意见为准。 □否
2.2.1	投标人提出 质疑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3.1	招标人澄清、修改、答疑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 递交地点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开标地点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网上开标大厅 □进行现场开标，地址：
3.2.4	最高限价 或其计算方法	设置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总价）：人民币 494731.16 元； □最高限价说明或其计算方法：

		☐不设置最高限价。
3.3.1	投标有效期	60 个日历日（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6.3.1	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定性评审法 ☐其他：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 3 个。 （适用于采用**综合评估法**）
9.4.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二）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资金来源：美杜兰小区维修金 出资比例：100% 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未落实 ☑其他：小区维修金账户已储存
1.3.1	招标范围与工程规模及特征	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消防报警系统（地下室、一层大堂、三层架空层、A栋、B栋、C栋、D栋）维修改造
	项目概况	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年久失修故障频发危机公告安全，为保障业主安全需对小区消防报警系统（地下室、一层大堂、三层架空层、A栋、B栋、C栋、D栋）进行维修改造
1.3.2	计划工期	暂定2026年11月-2027年03月（工期不超过150日历天，具体以甲方的通知为准。）
1.3.3	质量要求	必须合格确保通过消防机构验收或者备案
1.3.4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美杜兰华庭
1.3.5	承包方式	总价包干

1.3.6	工程量的确定方法	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包干，结算时按实际完成并经过招标人审核，可据实调整。
	工程计价方法	综合单价法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2.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特殊要求：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或不低于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及参数质量要求做投标报价。
1.4.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要求	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1.4.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可在投标截止前自行踏勘 □组织： 踏勘时间： 集合地点： 说明：招标人不统一组织踏勘，投标人自行前往现场进行踏勘；招标人不能保证提供给投标人的相关资料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投标人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地形地貌、周边环境、道路、管网、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其它任何足以影响投标和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不获批准。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2.1	响应和偏离	商务、技术条款响应和偏离说明如下： 严重偏离：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未实质性响应（发生负偏离），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一般偏离：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未实质性响应（发

		生负偏离），将可能导致在评、定标时产生不利于投标人的影响； 可偏离：未标注“★”和“▲”的条款可以发生偏离。
3.2.5	投标货币	☑人民币 □其他：
	报价方式和内容	1）投标报价：招标人指定目的地报价。 2）投标报价应包含的相关费用有：招标范围和合同条件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本次投标产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人不得要求追加任何费用。
3.7.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允许
1.1.6	招标公告/邀请函	公示/公告媒介：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其他：
7.1.2/8.1.1	中标候选人公示	
8.3.1	定标结果公示（评定分离项目适用）	
7.2.1/8.4.1	中标结果公示	
9.3	履约担保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要求 ☑不要求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转账 □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
10.5	招标失败的其他情形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人项目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交易相关费用	平台交易服务费缴纳方： □招标人缴纳 □招标代理缴纳 ☑中标人缴纳
		其他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3500元，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给招标代理单位。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三）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3.8.3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通过系统的编制工具，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节点要求，清晰的扫描并导入到系统。因投标人原因导致错传、漏传、内容模糊的相应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其他要求：
4.1.1	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与解密	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签到和解密操作，若投标人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需注意以下事项： 1、投标人可使用CA证书进行签章和加密。对电子投标文件加密递交的，投标人代表需携带用于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在开标会上或远程线上进行解密操作。 2、投标文件解密时间：解密时间规定为 30 分钟，投标人需使用加密CA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但在开标会规定的时间内没有进行解密的，将无法参与后续流程环节。
4.2.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的要求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用投标人企业CA登录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点击【网上投标】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见平台中“用户指南”-“业务操作指引”。 2、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签名确认的，视为投标文件未递交。（建议投标人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自行错峰进行网上提交）。 3、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仅支持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生成且后缀名分别为.CGTB格式。
要补充或修改的其他内容（前后不一致的以此为准）		
条款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2.1	投标样品	☑不要求递交投标样品

		☐递交投标样品，具体要求：
	投标方案演示	☑不要求进行方案演示 ☐要求进行方案演示，具体要求：
	其他要求	无

投标文件的编制内容

条款号	内容	规定
3.1.1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包含以下组成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商务标部分 ☑技术标部分 ☑价格标部分
	资格审查文件	编制内容： ☑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协议书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经理资质证书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其他：
	商务标部分	编制内容： ☑项目管理机构 ☑已完成的业绩情况表 ☑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其他：三体系认证（ISO9001/ISO14001/ISO45001） 企业信用报告或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获奖证书（优质工程、安全文明工地等）
	技术标部分	编制内容：

		☑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投标施工方案 ☑其他：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消防系统调试方案、成品保护措施、应急预案.拟投入人员计划表。
	价格标部分	编制内容： ☑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及投标函附录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函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其他：可以使用专业的造价软件编制预算书
备注： 本表如出现前后不一的缺漏情况，以招标文件中列明较多的为准，如出现名称不一致的情况以招标文件格式的名称为准。		

第二节 否决性条款摘要

提示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本部分内容是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所有否决性条款的汇总，否决性条款包括：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和否决条款。招标文件中有关否决性条款的阐述与本节不一致的，以本节内容为准。除出现以下情形外，投标文件的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作否决处理。

1、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不予受理的情形（由招标人负责判定）：

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电子投标文件；

1.2 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读取导入，导致无法正常开标的；或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

1.3 投标人名称和购买（获取）文件时登记不一致的。

2、 围标、串标与否决的判定与处理（初步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判定）

2.1 围标、串标的判定与处理

2.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围标、串标行为对待，除按否决处理外，招标人将提请有关主管部门或者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根据情况依法做出处罚：

2.1.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1.1.2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芯片批次号、硬盘序列号、网卡序列号均相同的电脑中编制而成或由同一家投标单位编制；

2.1.1.3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1.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2.1.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1.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1.1.7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2.2 否决的判定与处理

2.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遵循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集体表决认定后，按否决处理让该投标文件退出评标程序。

2.2.1.1 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或最高限价的或按第一章第三节3.2条规定的调整方法确定

的调整后价格超出最高限价的；

2.2.1.2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

2.2.1.3 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中未按规定提交联合体所有成员共同投标协议的；

2.2.1.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根据招标文件评定标办法规定的修正原则无法确定哪一个有效的。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可选择性方案报价的除外；

2.2.1.5 参加联合体的各成员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投标的，或同时参加两个（含两个）以上的联合体投标的；

2.2.1.6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为招标文件中所有标注“★”号的条款以及初步评审表要求的内容未作出响应的或不满足的；

2.2.1.7 投标人未能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的，或投标人不接受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算术修正的；

2.2.1.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2.2.1.9 若出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2.1.10 符合法律法规或主管部门规范性文件规定否决情形的。

注：招标人对上述内容有修改或补充的，以下述条款为准。

3、 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的情形：

4、 招标人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否决情形：

第三节 总则

1、 说明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其他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及项目概况、工期、质量要求和建设地点

1.3.1 本次招标范围及项目概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本次招标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本次招标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次招标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本次招标承包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6本次招标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次招标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4.2 拟派项目经理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4.4.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4.4.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1.4.4.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次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5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4.5.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1.4.5.2 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1.4.5.3 与本次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1.4.5.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1.6 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1.7.1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使用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数据电文（或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数据电文（或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1.11.2　中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招标人同意，可以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离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响应和偏离的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文件应针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和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不符合前述要求的，视为无技术支持资料。

1.12.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离，均应在投标文件中列明，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2.1.1.1 投标人须知；

2.1.1.2 评定标办法；

2.1.1.3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1.4 项目需求；

2.1.1.5 投标文件格式。

注：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质疑，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ygcg.szexgrp.com）（【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在【招标文件】节点点击【质疑】按钮向招标人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重要提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问题”不等同于“对招标文件异议”，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存在限制性、倾向性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属于对招标文件的异议，应按照投标人

须知总则“附件一 特别说明”“异议相关规定”提出异议。）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数据电文形式（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或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和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可在【我关注的项目】页面找到参与的项目，在【澄清与答疑】节点点击【查看】按钮，查看招标人发布的补遗内容，以及查看、下载回复内容附件。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可以数据电文（或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澄清的或澄清内容明显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应当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五章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三。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报价算术修正原则详见第二章评定标办法。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数据电文形式（或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等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应当从其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否决处理。

3.4.3 招标结束后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3.4.4.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

3.4.4.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4.4.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3.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前，发生可能影响其投标资格的新情况的，应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且没有实质性降低。

3.6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资格后审的）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要求。

3.6.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以下证明材料：

3.6.2.1 投标人为企业的，应提交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

3.6.2.2 投标人为依法允许经营的事业单位的，应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扫描件。

3.6.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3.6.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6.1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7 备选投标方案

3.7.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

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8 投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8.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招标范围等或带“🡻”的相关商务技术条款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8.3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应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截标时间后，系统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上传。

4.2.5 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先撤销签名，再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修改完成后，重新上传投标文件并确认签名。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通过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网上开标大厅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进入开标大厅；

5.2.2 投标人登录投标平台，点击【我关注的项目】，找到对应项目，投标时间截止之后，点击【进入开标会】。开标时，招标人下达解密指令，投标人使用加密CA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注：若投标人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则无需进行5.2.2步骤的操作。

5.2.3 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或解密时间截止后，招标人在开标端导入经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人确认报价，确认报价完成或报价时间截止后，生成开标一览表；

5.2.4 投标人如对开标过程有异议，则点击【提出异议】，输入异议内容后，点击【发布】，提出询问，工作人员应及时回复异议。

5.2.5 招标人在开标端点击【结束本次开标】按钮；

5.2.6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通常情况下，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专家成员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成员应当回避。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6.1.2.1 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6.1.2.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6.1.2.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6.1.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2.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和第二章“评定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二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

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以数据电文形式（深圳阳光采购平台）或书面形式提交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确定中标人（非评定分离项目适用）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7.1.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

7.1.2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结果后，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7.1.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7.2 中标结果公示

7.2.1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满且无异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中标结果。

8、 确定中标人（评定分离项目适用）

8.1 中标候选人公示

8.1.1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日。

8.1.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

8.2 定标

8.2.1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方法及定标程序进行定标。

8.3 定标结果公示

8.3.1 定标结束后，招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定标结果。

8.3.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定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定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8.4 中标结果公示

8.4.1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和定标结果公示期满且无异议，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中标结果。

9、 合同授予

9.1 履约能力的审查

9.1.1 招标人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之前的任何时候，均有对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进行审查的权利，

包括审查中标候选人资信情况的有关原件、经营状况、供货能力等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投标人履约的相关材料，投标人须无条件配合招标人的相关审查工作。审查不合格的或不配合审查的，原评标委员会将重新审查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9.2 中标通知

9.2.1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9.3 履约担保

9.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三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9.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8.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4 签订合同

9.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4.2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10、 招标失败的情形

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宣布本次招标失败：

10.1 因投标人数量不足三家未能达到开标条件的；

10.2 评标委员会否决所有投标的；

10.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一部分投标后，其他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而否决所有投标的；

10.4 招标项目发生重大变化，招标人取消采购任务；

10.5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1、 纪律和监督

11.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11.1.1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11.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11.2.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1.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1.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二章“评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11.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11.4.1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1.5　投诉

11.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投诉受理部门提出。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1.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和定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12、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2.1　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 特别说明

招标投标分段限时异议的规定：

（1）为提高招标投标活动效率，本次招标投标各阶段的异议处理按“分段限时异议”原则进行。异议人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侵害之日起10日内未提出书面异议或超过本规定要求投诉时效的，可以不受理该异议。

（2）对招标公告内容的质疑时限：公告发布首日起五日内。

（3）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时限：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五日前提出；补遗或答疑文件发出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内。

（4）对开标过程的异议时限：开标结束前线上提出。

（5）对评标结果异议时限：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

（6）对定标结果异议时限：定标结果公示期间。

第二章 评定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一、评标须知

1、 评标委员会

1.1 招标人将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通常情况下，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含）以上单数，专家成员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成员应当回避。

2、 评标人员守则

2.1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及有关地方制定的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货物采购招标投标的保密制度；如果发现评委徇私，违反纪律，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评标资格，并报直管部门或有关监督部门备案；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2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必须公正、不得徇私；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3、 评标步骤

3.1 全部评标过程将按以下步骤进行：

3.1.1 评标准备；

3.1.2 硬件信息评审；

3.1.3 初步评审；

3.1.4 详细评审；

3.1.5 评标报告。

4、 评标准备

4.1 评标委员会人员进入评标室后，首先推选一名专家担任评标委员会组长。评标委员会组长负责评标过程中的组织工作，引导评标委员会按约定的程序进行评标。

4.2 评标委员会人员应当熟悉招标文件、评标方法等有关文件，包括项目概况、招标范围、招标目的、评标方法、评标所用表格等。

5、 硬件信息评审

5.1 自动检查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在芯片批次号、硬盘序列号、网卡序列号均相同的电脑中编制而成或由同一家投标单位编制。

6、 否决条件

6.1 详见投标人须知：否决性条款摘要。

7、 附则

7.1 本评定标办法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8、 附件一

《初步评审审查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审查结论**
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主体开办证明）、资质证书一致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是否符合要求
		否决性条款判定	招标文件否决性条款摘要中列明的情形	是否符合要求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主体开办证明）	是否符合要求
2	资格评审标准	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一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高于最高限价	是否符合要求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工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商务、技术不可偏离项（“★”）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符合要求

注：以上初步评审审查标准中如出现一处不符合要求，其投标文件将作否决处理。

二、评标方法

（综合评估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及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评审，排序靠前的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1、 评标程序

1.1 初步评审

1.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初步评审的结论是“通过”或“不通过”，只有结论为“通过”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其投标将按否决处理。

1.2 详细评审

1.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2.1.1 按本章商务标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A；

1.2.1.2 按本章技术标评审标准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1.2.1.3 按本章价格标评审方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C；

1.2.1.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2.2 投标人得分=A+B+C。

1.2.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1.3 投标文件的澄清

1.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数据电文（或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1.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3.4 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报价问题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修正，投标报价算术修正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具体修正原则详见本章《价格标评审方法》。修正后

的投标报价经投标人同意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1.4 评标结果

1.4.1 除第一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1.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2.1 按评审综合得分从高至低的顺序进行排序，向招标人推荐评审总得分排名靠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的，向招标人推荐评审总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形成评标报告。

2.2 若出现评审综合得分相同的情形，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标得分顺序排列；如技术标得分仍然相同，则采用抽签的方法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3、 附表

附表1-1《商务标评审标准》

附表2-1《技术标评审标准》

附表3-1《价格标评审方法》

附表4-1《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附表1-1 《商务标评审标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1	企业业绩	1.近3年（自投标截止日往前推算）已完成的单项合同的消防设施工程业绩，每提供1项得3分，最高得12分 该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 业绩情况表附合同关键页（首页、标的页、签字盖章页），缺一不计分。	12分
2	项目经理及项目管理机构	1. 项目经理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且具有效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得3分；二级得1.5分。 2. 项目经理近3年担任过单项合同消防工程项目经理的，每提供1项得1.5分，最高3分。 该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注册证书、B证、业绩证明、社保缴纳证明。	6分
3	企业体系认证	1. 具备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具备一项得2分，最高6分。 2. 三项均具备的额外加1分。 该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 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	7分
4	企业信誉及获奖	1. 近3年获得地市级及以上"优质工程奖"（消防相关）的，每项得1.5分，最高3分。 2. 企业信用等级为AAA级得2分，AA级得1分，其他不得分。 该项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以供评审： 获奖证书、信用等级证书或信用报告。	5分

《商务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合计			30分

注：

1、本表评审依据要求的各项证明文件须编入投标文件。

2、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或评审委员会无法凭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附表2-1 《技术标评审标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1	技术条款总体响应	1. 完全响应且零负偏离、技术偏离表编制规范的，得满分 5 分。 2. 存在 1 至 2 项轻微负偏离且不影响系统主要功能的，扣 1 至 2 分，得 3 至 4 分。 3. 存在 3 至 5 项负偏离或响应内容不完整的，得 1 至 2 分。 4. 负偏离超过 5 项，或存在影响核心功能的重大负偏离的，本项得 0 分。该项按每出现 1 项负偏离扣 2 分的规则累计扣分，扣完为止	5分
2	投标施工方案	1. 施工方案紧密结合本项目实际，针对项目重难点有专门分析，主要施工工艺先进合理，施工部署科学可行的，得 9 至 11 分。 2. 方案基本合理，有一定针对性但深度不足的，得 6 至 8 分。 3. 方案内容通用化、模板化严重，与本项目结合不紧密的，得 3 至 5 分。 4. 方案内容简单粗糙，关键工序和技术措施缺失的，得 0 至 2 分。	11分
3	施工进度计划及保证措施	1. 进度计划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形式表达清晰，总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配套有组织保证、技术保证、资源保证等具体进度保障措施的，得满分 4 分。 2. 进度计划合理、保证措施较为完整的，得 3 分。 3. 有进度计划但保证措施空泛笼统的，得 2 分。 4. 进度计划不合理，或完全没有进度保证措施的，得 0 至 1 分。	4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4	质量保证措施	1. 质量目标明确，质量管理体系健全，针对各分项工程有具体的质量控制措施，包含质量通病防治方案，且有材料设备进场检验制度的，得满分 4 分。 2. 质量体系完整、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3 分。 3. 仅有质量目标口号，缺少具体可操作的控制措施的，得 2 分。 4. 未建立质量体系或关键质量措施严重缺失的，得 0 至 1 分。	4分
5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 安全管理体系健全，针对临时用电、高处作业、动火作业等危险作业有专项安全技术措施，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符合当地主管部门要求的，得满分 4 分。 2. 安全文明措施基本完整的，得 3 分。 3. 措施表述笼统、针对性不强的，得 2 分。 4. 缺少关键安全防护措施或文明施工措施严重缺失的，得 0 至 1 分。	4分
6	拟投入人员计划表	1. 项目管理班子配置齐全，项目经理资质等级高且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技术负责人及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全部持证上岗，并有人员到位保证及应急替补措施的，得满分 5 分。 2. 人员配置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项目经理资质达标的，得 4 分。 3. 人员基本配齐，但个别岗位人员资质或经验偏弱的，得 2 至 3 分。 4. 关键岗位人员缺失，或项目经理等主要人员资质不满足招标文件硬性要求的，本项得 0 至 1 分。 5. 注意：项目经理资质若不满足招标文件明确要求，本项直接计 0 分。	5分

《技术标评审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及证明材料**	**分值**
7	消防系统调试方案	1. 调试方案内容完整，包含调试流程、技术参数指标、联动测试方法及验收标准，调试组织架构、人员配置及所需仪器设备清单齐全的，得满分 3 分。 2. 调试方案基本可行但细节不足的，得 2 分。 3. 方案过于简单，缺少关键调试环节描述的，得 1 分。 4. 未提供消防系统调试方案的，本项得 0 分。	3分
8	成品保护措施	1. 成品保护范围划分明确，针对各施工阶段和不同部位有具体可行的保护措施，且建立了成品保护责任制度及奖惩机制的，得满分 2 分。 2. 有成品保护措施但不够细致具体的，得 1.5 分。 3. 措施表述笼统、缺乏针对性的，得 1 分。 4. 未提及成品保护相关内容的，本项得 0 分。	2分
9	应急预案	1. 应急组织机构健全，针对火灾、触电、高处坠落、设备事故等主要施工风险编制了专项应急处置预案，明确了应急物资储备清单和应急演练安排的，得满分 2 分。 2. 应急预案基本完整但不够细化的，得 1.5 分。 3. 仅提供通用模板预案、未结合项目实际的，得 1 分。 4. 未提供任何应急预案的，本项得 0 分。	2分
合计			40分

注：

1、本表评审依据要求的各项证明文件须编入投标文件。

2、表中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内容，投标文件中须明确加以说明并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相关文件或说明不清楚或评审委员会无法凭所提供的材料判断是否得分的情况，一律作不得分处理。

附表3-1《价格标评审方法》

价格标评审方法

1、 评标价格

1.1 投标文件存在投标报价问题的，进行投标报价的算术修正，投标报价算术修正按有利于招标人的原则进行，具体修正原则为：

1.1.1 若投标报价一览表中投标总价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总价不一致，以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为准；

1.1.2 当小写金额与大写金额有差异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1.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4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有利于招标人的为准，即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高于合价或总价时，以合价或总价为准调整单价；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低于合价或总价时，以单价为准调整合价或总价，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的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第一章第三节第4.3款的有关要求。

1.2 合同金额以经修正后的投标报价为准，缺漏项部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价格标评分的计算：

<table>
<tr><td>投标报价得分</td><td colspan="3">基准价和算法类型选择</td></tr>
<tr><td></td><td>算法类型</td><td>☑其他方法</td><td>价格得分 =（通过初步评审的最低有效投标报价 /该投标人投标报价）*30 分。
1. 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2. 投标报价以经算术修正后的价格为准；最低有效报价本身得满分 30 分。</td></tr>
<tr><td colspan="4">注：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计算：未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计算价格得分。</td></tr>
</table>

附表4-1 《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商务标、技术标、价格标权重表和综合得分汇总》			
评审项	**商务标**	**技术标**	**价格标**
权重	30%	40%	30%
投标人综合得分	商务标得分+技术标得分+价格标得分=100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物业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

电话：

乙方：****

营业执照号：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电话：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物业项目【】工程承包给乙方，并就项目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部分　业务条款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1.2　工程地点：小区（地址：）

1.3　工程内容：

第 2 条　合同工期

2.1　开工日期：

2.2　竣工日期：

2.3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程的具体开竣工日期依照甲方指示确定，并依据甲方的需求做相应调整。

第 3 条　工程质量

3.1 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工程质量评定标准且满足甲方的质量标准。

3.2 工程质量应符合规范标准、设计图纸要求及经甲方认可的施工方案。

3.3 其他标准。

第 4 条 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采取以下第__C__种方式：

A、总价包干，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 _____元），

B、单价包干，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合同单价清单自行以附件形式约定，最终合同总价按结算量据实计算，

C、其他，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最终以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主管单位认可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出具的结算审核结果作为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价款为含税价，其中：含税金额¥_____元适用增值税税率___%，不含税总金额为¥_____元。

本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采购、生产、制作加工、销售、运输、施工安装交付、售后等所有相关环节的人工、材料、机械、保险、费用、税赋、利润等一切内容，在此合同价格外乙方不得向甲方收取任何款项费用，甲方也不会在合同履行中承担任何连带责任。

第 5 条 款项支付

1.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于物业专项维修资金，专项维修资金专款专用。

1.2 施工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住建局申请首款备案。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负责申请结算造价审核,乙方负责申请结算造价审核的资料编制工作,最终以“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系统”分配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出具的“结算造价审核结果”作为结算依据，甲方收到《结算审核报告》后在小区公示 10 日后，甲方负责向住建局备案申请尾款。付款时间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成功下拨的前提下，甲方收到款项（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后 7 个工作日内足额支付给乙方。甲方收到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尾款后的 3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缴纳足额质保金（结算总款的 3%）或对应额度的银行保函。

5.3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XXX

开户行：XX 银行 XX 支行

账号：XXXX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乙方承诺账户信息如有变更，应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基础上至少提前 15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提供的账户信息有误或未及时通知变更而影响延期付款或无法转账，甲方不承担责任。

第 6 条　工程施工管理

6.1　工期管理

6.1.1 乙方应依本合同第 2 条约定的工期开展工程施工，按照已确定的工程进度完成各项工程任务，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不得随意调整，保障工程顺利竣工。

6.1.2 暂停施工：甲方认为确有必要暂停施工的，将以书面形式向乙方发出暂停通知。乙方收到通知后应立即暂停施工，并积极采取措施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工程工期可相应顺延；如系可归责于乙方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乙方须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费用及损失，且工期不得顺延。

6.1.3 工期延误：乙方承揽本工程时，应已充分考虑包括恶劣天气等在内的各种延误工期因素，做好充分准备，确保工程如期完工，甲方不承担工期延误而增加的任何费用。

6.1.4 除甲方提出工程设计变更或调整工程计划或其他影响工程施工的情形导致施工延误，或受不可抗力因素致工程被迫停工外，乙方不得有任何延误工期的情形。

6.2　设备材料管理

6.2.1 乙方对其依约提供的本合同工程所需的全部设备材料及辅助元器件之品质承诺如下：

（1）全新原装、未曾使用过的；

（2）生产制造及验收符合国家、部门或行业标准，且检验合格证明书齐备；

（3）不存在质量或权利瑕疵，且质量、规格和性能标准等各方面完全符合本合同要求；

（4）经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质量保证期内能良好运转。

6.2.2 工程的设备或材料一旦确定，乙方不得擅自更换。若确需代用设备或材料的，应经甲方认可后方可使用。

6.3 用工管理

6.3.1 乙方应配备具备完成本合同工程施工的企业资质、专业技术人员及相应的作业人员，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用工。工程施工的有关作业人员需具备从业资格，乙方应确保该类人员已合法取得相应资格，并向甲方提交资格证书留存查验。

6.3.2 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管理制度，凭证件登记或出入证进出施工现场。原则上乙方施工人员不得居住在施工现场，经甲方同意除外。

6.3.3 乙方及乙方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停工或消极怠工，采取吵闹、威胁等不当手段提出合同约定以外的要求，否则，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6.4 安全施工管理

6.4.1 乙方及其人员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其他有关法规、规范的规定。

6.4.2 乙方应遵照安全施工标准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并随时接受安全职能部门（包括政府、行业协会等）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施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发生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应立即书面报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和甲方。

6.4.3 工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因工程质量问题造成的任何人身伤害、财产损毁，乙方亦应负全部赔偿责任。受害人（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及其员工、第三人等）的支出、损失、经济赔偿等所有可能产生的全部费用，悉由乙方无条件承担，甲方同时保留向乙方主张追加赔偿的权利。

6.4.4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指示和管理，执行甲方在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方面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对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及执行各项规章制度方面的检查及奖罚。

6.5 工程分包限制

6.5.1乙方不得将其承揽的全部工程以任何方式转包给他人，也不得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任何方式的名义分别转包给他人。

6.5.2如经甲方同意，乙方将部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他人的，乙方应确保具体施工方具有相应的资质和施工能力，且不能减轻或解除其作为工程承揽方的任何责任与义务。

第 7 条 工程竣工验收及质量维保

7.1 乙方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应提前【7】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工程验收所需相关资料及工程验收申请报告，并配合做好以下竣工验收资料：

（1）经甲方批准的工程施工方案；

（2）工程竣工图纸；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4）其他；

7.2 工程竣工验收应依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提出的质量要求执行（具体以工程技术条款、工程图纸、设计方案等确定内容为准），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的，乙方应按照整改意见及时采取相应整改措施进行修复完善，使工程质量完全符合甲方要求及合同约定的标准。

7.3 乙方承担因工程质量未达标而发生的整改费用，同时不能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责任。若乙方拒不或迟延整改的，甲方有权另择第三人代为整改，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有异议。

7.4 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本合同工程竣工日期系工程全面完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交付使用的时间。本合同工程竣工之日起，乙方对工程整体质量及其提供的全部设备材料承担为期【】年的质量保证责任。

7.5 工程质量保证期内，对甲方提出的任何工程质量问题或设备材料故障，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2 小时内做出响应，并于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排除故障，不得拖延。

7.6 工程质量保证期届满后，维修服务按乙方承诺执行。

第 8 条 履约保证金条款

本合同按以下第 A 种方式执行履约保证金条款：

A、乙方无需支付履约保证金；

B、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向甲方支付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本合同期满或达到条件时，甲方应在**日内将履约保证金免息退还给乙方。

C、乙方须在合同签订后日内向甲方提供等值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履约银行保函，本合同达到条件时，履约保函自动失效或退还乙方。

第 9 条 质量保修金条款

9.1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的质量保修金为合同含税结算总价款的 3 %，并向上四舍五入保留至百元位，质量保修金不计利息。

9.2 本合同质保期为 2 年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9.3 本合同按以下第 “a)” 种方式执行质量保修金条款：

a) 一次性支付，乙方应在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所有质量保修条款后，向甲方申请质量保修金结算，甲方应自收到乙方齐全的保修金结算资料之日起日内，扣除乙方未履行保修责任的费用及处罚款项后进行支付；

b) 分次支付，第一次支付时间为，第二次支付时间为，乙方应在达到本合同约定的保修金支付条件后，向甲方申请支付保修金，甲方应自收到乙方齐全的保修金付款资料之日起日内，扣除乙方未履行保修责任的费用及处罚款项后进行支付；

9.4 保修金的支付并不免除乙方在合同约定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第 1 条 发票开具

1.1 乙方应按照税法要求开具真实、合法、有效的增值税____(专用/普通发票。

1.2 乙方开具的发票需及时送达甲方，发票送达日与发票开具日间隔期间不得太长，合同、发票、资金收付三者中的公司名称必须对应一致，否则甲方将拒收发票并不予付款。

1.3 乙方必须按税务相关规定开具发票，若按清单汇总开具发票的，则必须同时提供电子税务局系统开具的《销售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清单》，或符合甲方所在地税务主管部门规定的进项税抵扣相关要求的销货或劳务清单，并加盖发票专用章。

1.4 如乙方开具的发票有误或甲方需要变更相关信息,乙方应及时补开或重开对应发票。

1.5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XXXX 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XXXX

地址、电话：XXXX

开户银行及账号：XXXX

第 2 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

甲方驻场代表：；乙方项目经理：。

2.1 甲方权利与义务

2.1.1 以书面形式完成施工现场交底，提供施工所需水、电（相应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及施工用地，保证施工期间的施工需要；

2.1.2 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图纸，对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组织乙方完成施工方案审核，进行施工方案的确认与交底；

2.1.3 办理施工人员及设备、材料进出入许可证件，保障施工期间的畅通；

2.1.4 派驻施工现场的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对工程进度、工程质量、隐蔽工程和合同执行进行监督检查，负责设计图纸问题的处理，设计变更的签证，中间工程验收、工程进度拨款签证和其他必须的签证并办理确认、变更、登记及其他手续等相关事宜；

2.1.5 帮助和指导乙方及时在治安、交通、环境及其他部门办理工程所需手续，并协调处理施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其他问题，监督乙方做好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

2.1.6 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组织竣工验收，并按约定支付工程款项。

2.1.7 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2.2 乙方权利与义务

2.2.1 乙方保证其完全具备实施本合同项下工程所要求的企业资质、施工资质、配备符合条件的技术作业人员及设备，且应提供有关资质证明原件与复印件于甲方或业主要求时以供查验留存。

2.2.2 参加甲方组织的工程现场交底、接收施工图纸，拟订具体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包括分阶段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对所有施工作业和施工方法的完备性和安全可靠性负责，并交甲方审定。

2.2.3 指派乙方项目经理，负责全程跟踪合同履行，依甲方或业主意见改进完善工程情况。除非事先征得甲方书面认可，乙方委派的项目经理及项目班子不得中途更换人员。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意见，并要求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因此增加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2.4 乙方自行负责应由其供应的设备材料的购置或生产、运输、安装、调试，保证其所提供的设备、配件、辅助材料等应当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特殊设备须有安检证明等证明文件，保证规格参数、质量标准等各项指标完全符合甲方要求。

2.2.5 乙方在确定施工现场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专门技术人员及管理人员后，必须以书面形式将其姓名、身份、所分担的工作通知现场监理工程师或工程师代表。

2.2.6 承包方应按工程进度，及时提供关于工程质量的技术资料，如材料、设备合格证、试验、试压、测试、报告等的复印件。材料代用必须经过设计单位和发包方同意并签证后，方可使用

2.2.7 及时向甲方报告工程进展情况，做好施工记录；于每月底前【】天向发包方报送月度施工计划;若需变更工程进度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履行必要手续。

2.2.8 应与甲方签订施工安全责任书，遵照安全规范要求做好工程安全防范措施，指定安全、防火责任人，加强施工安全管理，杜绝各类安全责任事故发生。

2.2.9 负责按规定办理工程施工场地的有关安全、交通、卫生和噪音等管理手续，做好工程范围内的安全、消防、清洁卫生工作，文明施工。不得侵害甲方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

2.2.10 按照合同约定准时开工、精细施工、及时完工，并配合做好工程竣工验收。

2.2.11 乙方应及时支付乙方人员工资及其他福利待遇，不得因此影响施工；否则，一旦因此而延误工期或给甲方造成其他不良影响，甲方有权采取解除合同、责令退场、要求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及可得利益损失、以及因此导致任何争议纠纷而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差旅费等各项费用）、支付违约金等措施。

2.2.12 依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质量保证责任和提供工程保修服务。

第 3 条 保险条款

3.1 乙方应为其对甲方进行服务的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及雇主责任险或意外伤害保险，第三人责任（人身、财产）保险，支付相应保险费用。

3.2 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应尽力采取必要措施，防止或者减少损失。

3.3 因乙方原因导致其自有人员、第三人人身、财产受损的，无论能否获得保险索赔，乙方仍应就损失全额赔付。如因某种原因，由甲方先行承担赔偿责任的，乙方应足额向甲方支付代为赔偿费用，甲方保留追究其违约责任、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 4 条 风险负担条款

4.1 自甲方向乙方移交施工现场之日起，至甲方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并接受交付之日止，施工现场应由乙方进行管理，现场施工设备、材料及场内公区设施设备毁损灭失之风险均由乙方负担，安全生产事故亦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2 工程须经甲方竣工验收，出具相应验收合格报告，并完成现场移交后现场管理责任及工程设施设备毁损灭失风险始转予甲方负担。交工验收中如发现有不符质量要求，需要返工的工程，应分清责任。属施工原因造成的，按双方验收时商定的时间，由承包方负责修好再进行检验。竣工日期以最后检验合格的日期为准。

4.3 本合同履行完毕前，若发生与工程有关的人员寻衅滋事、设施材料损毁、安全责任事故或其他财产损失情形的，乙方应全权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损害赔偿责任。

第 5 条 不可抗力条款

5.1 阻碍本合同履行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害，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如甲方认为应当暂停施工的，乙方应暂停施工。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24 小时内乙方应向甲方通报不可抗力事件对工程造成的影响。

5.2 如果任何一方拟适用不可抗力条款免责的，须向另一方提供书面材料，详述声明不可抗力事件的详情，并提供当地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

5.3 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正常工期的延误，经甲方确认后，可相应顺延延误的工期。因乙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乙方迟延履行的相应责任。

第 6 条 保密条款

6.1 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任何合同一方不得披露有关本合同所涉事项的信息或资料。

6.2 保密条款适用的对象包括甲乙双方洽谈、履行本合同必须知悉本合同内容的所有人员及顾问、中介服务人员、分包人员。

6.3 任何一方均应告知并督促本条第 6.2 条所述人员遵守保密条款，并对上述人员违反保密条款的行为承担责任。

6.4 本合同保密条款并不随本合同终止而终止，各方仍需遵守本合同之保密条款，履行保密义务，直到他方同意其解除保密义务，或事实上不会因违反保密条款而给对方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害时为止。

第 7 条 合同解除条款

7.1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解除本合同。

7.2 乙方发生未按时开工、竣工等迟延履行超过【】个日历天情形，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7.3 发生第一部分第 6.5 条之禁止情形，乙方将承包工程分包或肢解后部分分包给他人，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7.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均可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无履行必要的；

（2） 因一方违约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一方以其言行表明其不再履行合同的。

7.5 一方依据本条第 7.2、7.3、7.4 条约定要求解除合同的，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自通知送达之日起本合同解除。

7.6 合同解除后，甲、乙双方应及时就工程已完工部分、已发生费用、现场移交工作、违约责任等方面进行处理，结算相关费用。

7.7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清理和保密条款的效力。

第 8 条 违约责任

8.1 合同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未适当履行合同义务，守约方可要求违约方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8.2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若有任何不履行、不适当履行或不完全履行其应负之义务，或损害甲方权益或违法违规情形的，即视为违约，乙方除应按照本合同总价的【】%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外；对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仍需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对此不得有任何异议。

8.3 乙方若出现未按时开工、迟延竣工或因承担质量保证责任而修理、返工等迟延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形，则每迟延一天，需按照合同总价的【】%向甲方支付逾期违约金，且甲方亦有权按照第二部分第 7.2 条、第 8.1、8.2 条之约定主张权利或采取相应救济措施。

8.4 一方违约后，另一方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时，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第 9 条 适用法律和争议解决条款

9.1 本合同之成立、生效、履行、解释或解除，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作为准据法。

9.2 因本合同引起或与本协议相关的任何争议任何一方都有权将争议提交至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管辖，通过诉讼途径解决纠纷。案件受理费、律师费及其他诉讼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保全费、担保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等）由败诉方承担。

第 10 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0.2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约定的工程保修期届满，双方无未结维保纠纷，双方解除维保责任后终止。

10.3 合同约定权利义务终止后，甲、乙双方仍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第 11 条　其他约定

11.1 甲、乙双方招投标文件、合同签署前的其他书面沟通文件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未明确约定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以补充条款或签署书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为凭，乙方执【】份为凭，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 1、《施工安全责任书》

2、《工程量清单》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附件 1《施工安全责任书》

施工安全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对施工单位建筑工程的监督管理，规范施工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经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发包方职责

认真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建设单位的有关规定，增强安全生产意识，确保实现安全生产目标。

不向承包方提出不符合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得压缩合同约定的工期。

对承包方的安全工作进行督促检查指导，有权在承包方施工过程中　随时进入现场进行安全检查，并责令对承包方安全问题进行整改。

二、承包方职责

1、在进行安装、调试、电气试验等工作时，必须认真执行国家有关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行业技术规范，严格按章组织生产和施工。

2、除不可抵抗的自然因素外，在安全生产上给发包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承包方全部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安全生产损失，责任由承包方全部自负。

3 、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建立安全生产领导体系，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4、管理人员及工人必须接受安全教育培训并经考核合格，取得国家相应培训机构颁发的安全资格证后，方可从事发包方的工程施工；特种作业人员必须取得《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后，方可持证上岗，乙方人员未持有相关上岗证件导致甲方被行政机关处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与罚金等额违约金。。

5、应当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的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并对施工进行全过程的安全监督监察，负责安全生产问题的落实、监督、整改。

6、工程施工前，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人员详细说明，并由双方签字确认；在危险部位必须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配备相应的防护用品。

7、必须接受发包方对施工作业地点的安全检查，对于发包方在安全管理、工程质量等方面提出的问题，必须落实责任人、整改时间和整改措施，认真整改后具备安全生产条件时方可施工。

8、必须履行好《施工承包合同》中的一切安全承诺，建立健全以下内部安全管理制度：

（1）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制度

（2）建筑安装工程安全管理制度

（3）交通运输安全管理制度

（4）安全生产检查制度

（5）安全技术管理制度

（6）消防安全管理制度

（7）各工种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制、各工种操作规程

（8）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制度

（9） 班前、班后会议制度

（10）管理人员值班跟班制度

（11）安全活动日制度

（12）其他安全管理制度

9、在施工期间出现的人身事故，必须立即报告发包方，在发包方的协助下，组织事故抢救、安全救护及事故的调查分析工作。

10、施工期间，出现安全事故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必须为施工工人购买保险，并将保险单复印件交于发包方留存。

11、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附近的环境，以避免因施工引起的污染、噪声和其他因素对公众和公共财产等造成伤害和妨碍；否则，造成的后果自负。

12、无论工程在施工期间或保修期间，因质量原因在工程的任何部分中发生事故、故障等，均由承包方负责处理。承包方无能力或不愿处理时，发包方可雇用其他人员处理，并支付相应费用。发生的费用由发包方向承包方索回，可从将付或应付承包方的款项中扣除。

13、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被有关政府部门、发包人、监理等单位处罚，除罚款由乙方承担外，甲方有权对乙方每次处罚人民币 1000 元-10000 元罚款。如责令限期整改的，乙方应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整改，或甲方有理由认为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无法完成整改要求，甲方有权直接代为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执行，并作为主合同的附件，与合同书一并生效。

本协议适用于承包方在发包方承揽的工程施工的全过程；工程保修期满后，本协议自动终止。

本协议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发 包 方（盖章）　　承包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第四章 项目需求

第一节 商务条款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项目概述

2、工程范围

3、工期

4、合同价款的确定

5、付款方式

6、其他

1、项目概述：

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1.2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布吉街道美杜兰华庭

1.3 项目背景：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年久失修，故障频发，存在公共安全隐患。为保障小区业主人身财产安全，需对小区消防报警系统开展维修改造。

1.4 资金来源：深圳物业小区维修金。

2、工程范围

★2.1.本项目实施范围：美杜兰华庭地下室、一层大堂、三层架空层、A 栋、B 栋、C 栋、D 栋消防报警系统维修改造。

★2.2.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原有故障设备拆除、管线整改、新设备供货及安装、线路调试、系统全联调、现场建筑垃圾清理、配合消防验收 / 备案、质保期内维修维保服务。具体以招标人提供工程量清单为准。

3、工期

★3.1.总工期：**不超过 150 日历天**

★3.2.开工时间：以招标人出具书面开工通知为准。

▲3.3.施工要求：承包人合理排布施工工序，尽量降低施工噪音、减少施工作业对小区业主日常生活造成干扰。

4、合同价款的确定

★4.1. 承包模式：总价包干；结算按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审核合格工程量据实调整。

★ 4.2. 计价方式：综合单价法；清单漏项、缺项视为承包人报价已综合考虑，不予额外计取费用。

★4.3. 报价包含全部费用：人工费、设备材料费、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检测检验、成品保护、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验收配合、质保服务等全部费用。

5、付款方式

▲5.1.按小区专项维修金申请进度支付。

▲5.2.维修金到账后 7 个工作日内打入施工方账户。

6、其他商务要求

★6.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实施。

▲6.2.招标代理服务费人民币 3500 元，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足额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6.3 平台电子交易服务费，按照深圳阳光采购平台相关规则，由中标人承担。

▲6.4.施工全过程接受小区物业现场管理；做好现场围挡降噪，建筑垃圾及时清运出场。

★6.5.工程竣工交付时，承包人须移交完整全套竣工文档。

第二节 技术条款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技术要求

2、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相关资料

3、投标递交样品要求（如有）

1、技术要求

★1.1 材料、施工须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消防相关规范标准，保证项目满足消防验收 / 备案条件。

★1.2 改造完成后消防报警系统运行稳定，报警、联动功能正常，消除原有全部故障点位。

★1.3 系统调试：完成单机调试、分区调试、全系统联动调试，形成完整调试记录文件。

★1.4 验收要求：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全力配合完成消防机构的验收或者备案。

2、工程量清单、图纸及相关资料

2.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要求一起阅读和理解。

2.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

3、投标递交样品要求

1.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样品。

4、其他技术要求

★4.1.施工阶段做好成品保护，不得破坏原有建筑结构、水电及其他设施；发生损坏，承包人负责无偿修复并承担全部费用。

★4.2.动火作业严格执行现场动火审批，现场配备合格消防防护器材，落实安全防护措施。

★4.3.竣工资料交付要求：全套竣工档案资料。

附件：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　　。

2. 投标报价说明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2.5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3. 其他说明

4. 工程量清单

4.1 工程量清单表

表 08A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　　第1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消防报警系统（地下室、一层大堂、三层架空层、A栋、B栋、C栋、D栋）维修改造						
1	030904012001	火灾报警系统控制主机	(1)名称:火灾报警系统控制主机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台	1			
2	030904013001	联动控制主机	(1)名称:报警联动控制器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台	1			
3	030904016001	电源箱（直流电源装置）	(1)名称:电源箱（直流电源装置）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套	1			
4	030904016002	直流电源装置	(1)名称:UPS电源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套	1			
5	030904014001	消防广播及对讲电话主机(柜)	(1)名称:消防广播主机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台	1			
6	030904014002	火灾事故广播安装	(1)名称:消防广播功放 500W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台	2			
7	030904014004	消防广播及对讲电话主机(柜)	(1)名称:消防电话主机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台	1			
8	031101014001	标准立柜	(1)名称:标准立柜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台	1			
9	030904009001	火灾显示盘	(1)名称:火灾显示盘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台	4			
10	030904008001	模块(模块箱)	(1)名称:模块箱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1			
11	030904008002	模块(模块箱)	(1)名称:端子接线箱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4			
12	030404002001	继电器	(1)名称:继电器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35			
13	030904008003	模块(模块箱)	(1)名称:短路隔离模块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36			
本页小计								

表 08A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　　第2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14	030904008005	模块(模块箱)	(1)名称:输入模块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38			
15	030904008004	模块(模块箱)	(1)名称:输入输出模块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76			
16	030904001001	点型探测器	(1)名称:感烟探测器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285			
17	030904001002	点型探测器	(1)名称:感温探测器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302			
18	030904003002	按钮	(1)名称:手动火灾报警按钮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83			
19	030904005001	声光报警器	(1)名称:声光报警器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83			
20	030904003003	按钮	(1)名称:消火栓按钮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103			
21	030904006001	消防报警电话插孔(电话)	(1)名称:火警对讲电话分机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部	11			
22	030904007001	消防广播(扬声器)	(1)名称:消防吸顶式扬声器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129			
23	030904007002	消防广播(扬声器)	(1)名称:消防壁挂式扬声器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63			
24	030412001001	普通灯具	(1)名称:应急疏散指示灯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套	96			
25	030412001002	普通灯具	(1)名称:安全出口指示灯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套	86			
26	030412001003	普通灯具	(1)名称:应急照明灯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套	49			
本页小计								

表 08A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　　第3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27	030411004001	配线	(1)名称:报警信号线ZR-RVS-2X1.5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	2169.80			
28	030411004002	配线	(1)名称:报警电源线ZR-BV-2X2.5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	1978.50			
29	030411004003	配线	(1)名称:消防电话线ZR-RVVP-2X1.0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	135.50			
30	030411004004	配线	(1)名称:火警广播线ZR-RVS-2X2.5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	375.30			
31	030411004006	配线	(1)名称:应急照明电源线ZR-BV-2X2.5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	956.60			
32	030411001001	配管	(1)名称:镀锌电线管明配 DN20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	1230.50			
33	031202005001	防火涂料	(1)名称:刷防火涂料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2	77.28			
34	031001B001001	金属软管	(1)名称:金属软管 DN20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m	393.60			
35	030411006001	接线盒	(1)名称:接线盒 (2)含相关工序及其所需辅材的购买及安装等内容	个	385			
36	030905001001	自动报警系统调试	(1)名称:自动报警系统调试	系统	1			
37	030905001002	消防通讯调试(广播喇叭及音箱/通讯分机及插孔)	(1)名称:消防通讯调试(广播喇叭及音箱/通讯分机及插孔)	个	286			
38	030905001003	消防电梯系统装置调试	(1)名称:消防电梯系统装置调试	部	4			
39	030905003004	防火控制装置调试	(1)名称:切断非消防电源调试	点	20.000			
本页小计								

表 08A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与计价表
（适用于工程量清单计价）

工程名称:美杜兰华庭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标段:　　第4页 共4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量	金额(元)		
						综合单价	合价	材料设备暂估合价
40	030905003005	防火控制装置调试	(1)名称:消防水泵联动调试	点	4.000			
		分部小计						
本页小计								
合　　计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录

（略，为方便评标委员会查阅，投标人自行编制目录。）

一、资格审查文件部分

A1、营业执照

A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投标人名称）___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 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正反面扫描件。

3、 格式仅供参考。

身份证明扫描件	

A3、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投标人全称）的（职务）（姓名）以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投标人全称）的（职务）（姓名）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时，则不需要填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 后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正反面扫描件。

3、 格式仅供参考。

身份证明扫描件	

A4、联合体协议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协议书

致（招标人）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次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署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成员一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成员二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A5、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二）项目经理资质证书

A6、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___（招标人）

我方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的责任。

申报人（投标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身份证号	
委托代理人： （如有）	姓　　名	
	身份证号	
	近一个月社保缴纳单位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备注		

注：

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本表须附委托代理人（如有）近一个月缴纳社保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不被认可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5、如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6、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A7、其他

二、商务标部分

B1、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投标人：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证、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扫描件；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学历证、养老保险扫描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证明其所任技术职务的企业文件或用户证明；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养老保险扫描件。

姓　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投标人：

B2、已完成的业绩情况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合同价格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	项目经理	备注
……								

投标人：

B3、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商务条款总体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
	差别项名称	差别项招标要求	差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商务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商务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未标注“★”或“▲”的商务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补充文件、答疑中的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除上述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及合同条款要求承担本项目。			

重要提示：

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与招标文件（含补遗、澄清文件）不一致的商务及合同条款填写在本表中，包括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商务和合同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招标人（买方）也有权在评标时或履行合同时拒绝接受，并可要求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本表，如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及合同内容完全接受，则无需填写相关内容。

投标人：

B4、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三、技术标部分

C1、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技术条款总体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人响应
	差别项名称	差别项招标要求	差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技术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未标注“★”或“▲”的技术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招标文件中合同条款、补充文件、答疑中的条款			
1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	…	见招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差别为：__，详见投标文件第__页第__条
除上述条款以外，我司承诺全部接受并按照招标文件的技术及合同条款要求承担本项目。			

重要提示：

1、投标人须在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后，将投标文件响应与招标文件（含补遗、澄清文件）不一致的技术条款填写在本表中，包括高于或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所有条款。

2、投标文件中所有与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不一致的内容必须在本表中做出说明，未在本表中做出说明的差异，即使在投标文件的其他部分做出了说明，招标人（买方）也有权在评标时或履行合同时拒绝接受，并可要求中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合同，投标人拒绝履行的将视为违约。

3、投标人必须提供本表，如对招标文件技术条款及合同内容完全接受，则无需填写相关内容。

投标人：

C2、投标施工方案

施工组织设计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情况、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措施，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减少噪音、降低环境污染、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保护加固措施等。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六：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C3、其他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四、价格标部分

D1、投标函、投标报价一览表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在研究了贵公司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澄清或修改文件后，我方愿意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投标、工期和工程质量要求提供服务，并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协议书中的责任和义务，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投标报价一览表所承诺的要求。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或修改文件（如有）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本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_____个日历日，我方保证在投标有效期内严格遵守本投标函的各项承诺。在此期限届满之前，本投标函将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随时接受中标。

4、我方同意按照你方的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同时也理解，你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投标费用。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工期要求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及有关责任和义务。

6、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你我双方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随同本投标函，我方缴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如果我方存在以下任何一种行为时，你方有权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另选中标单位，给你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保证金的，你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1）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或修改投标文件；

（2）我方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放弃中标；

（3）我方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拒绝按照你方指定的时间和地点签订合同及附件；

（4）我方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足额履约担保；

（5）我方在签订合同时提出你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或者更改合同实质性内容的；

（6）我方资质证书被暂扣或吊销，但仍参与投标的；

（7）我方有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行为。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发往：

投标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投标人地址：

电话：__

电子邮箱：__

邮政编码：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工程名称	投标总价 （人民币/元）	投标保证金	工期要求	质量要求	备注

投标人：

（三）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	
2	工期	1.1.4.3	天数：　　日历天	
3	缺陷责任期	1.1.4.5		
4	分包	4.3.4		
5	价格调整的差额计算	16.1.1	见价格指数权重表	
……	……	……	……	
……	……	……	……	

（四）价格指数权重表

名　　称		基本价格指数		权　　重			价格指数来源
		代号	指数值	代号	允许范围	投标人建议值	
定值部分				A			
变值部分	人工费	F_{01}		B_1	__ 至__		
	钢材	F_{02}		B_2	__ 至__		
	水泥	F_{03}		B_3	__ 至__		
	…….	…..		….	…….		
合　　计						1．00	

D2、投标保证金

D3、投标保函

D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